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码:2015-083

#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5年7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052),于2015年7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54),于2015年7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56),于2015年7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58),于2015年8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59),于2015年8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60),于2015年8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65),于2015年8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68),于2015年9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72)。于2015年9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75)。于2015年9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77),于2015年9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79),于2015年9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2015-081),于2015年10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及继续停牌公告》(2015-082)。

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收购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企业股权,鉴于交易方股权结构及经营模式较复杂,涉及本次交易的交易架构、最终定价等事项尚未最终确定,为了保证信息公平性,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认为上述事项符合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麦趣尔,证券代码:002719)于2015年10月1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5

#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声股份;证券代码:002670)经申请自2015年5月13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整体交易方案由两部分组成,一是公司以定向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为对价,购买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国盛证券)股东所持股权,二是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二者互为前提、同时进行,共同构成整体交易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有关规范要求及时披露事项进展。前期披露情况以及最新进展说明如下:

一、前期进展披露

2015年5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5月20日、5月27日、6月3日、6月10日、6月11日、6月20日、6月30日、7月6日、7月11日、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2日、8月19日、8月26日、9月2日、9月11日、9月18日、9月25日、10月9日,公司相继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含延期复牌)公告。

二、本期进展

2015年10月15日,公司与国盛证券股东之一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赣粤高速)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下称《与赣粤高速协议》),公司拟以向赣粤高速定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为对价方式,受让赣粤高速持有的国盛证券20.0114%股权,股份和现金支付比例各为50%。有关信息请关注本公告下文、赣粤高速同日公告以及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持续披露。

《与赣粤高速协议》标的资产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整体交易方案拟购买资产的一部分。目前,与重组相关的其他各项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公司董事会将在有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等文件。鉴于本次整体交易方案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三、《与赣粤高速协议》主要内容

1、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以2015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国盛证券100%股东权益评估值为692,980万元。参考该资产评估结果并经充分协商,国盛证券100%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693,000万元,按照赣粤高速持有国盛证券股权比例,本协议交易价格确定为138,679.258946万元。

2、作为对价向赣粤高速发行并支付给赣粤高速的股份,每股面值为1.00元,发行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并经除权除息调整确定为13.42元,数量为51,668,874股,发行股份经申请后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遵守相应的锁定安排。除股份对价外,公司还应向赣粤高速支付现金对价计69,339.630038万元,该等现金应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募集配套资金全额到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完毕。

3、国盛证券于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为标的资产估值的一部分,由交割日后国盛证券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标的股权在过渡期间产生的盈利、亏损均由公司享有或承担。

4、《与赣粤高速协议》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股份发行最终发行价格、数量、上市锁定安排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组进展情况。公司信息以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等三家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5-133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2012年度业绩承诺差额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芜湖飞尚港口有限公司于2009年8月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以及《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中淮南矿业承诺,"铁运公司和物流公司2010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3.2亿元,2011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3.84亿元,2012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4.61亿元。如标的资产届时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上述标准,其差额部分由淮南矿业在该会计年度的铁运公司和物流公司的审计报告正式出具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向本公司补足"。

2015年7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决定书》认定结论并结合财务自查,公司对201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根据更正后的公司2012年年度报表,铁运公司和物流公司于2012年度合计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淮南矿业关于2012年度业绩承诺。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更正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天健审(2015)5-80号)(详情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结论,更正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单位名称 | 2012年度 |
|---|---|
| 铁运公司和淮矿物流公司合计净利润 | 22,968.54 |
| 承诺业绩 | 46,100.00 |
| 超出金额 | -23,131.46 |

2015年10月15日,淮南矿业严格履行上述业绩承诺,向公司支付了2012年度业绩承诺差额款23,131.46万元。至此,淮南矿业对公司2010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做出的相关业绩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5-045

#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2015年9月1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公司正筹划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控股收购北京畅元国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6日起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并分别于2015年9月23日、2015年9月30日、2015年10月1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2015-042、2015-044)。

鉴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无法按照原计划在2015年10月16日前披露符合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为了最大限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15年10月1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一、事项进展情况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各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等中介机构均已进场,对标的公司北京畅元国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尽职调查,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工作,同时,公司与交易方已进行多次沟通、谈判,双方正在就本次购买资产事项的部分细节内容进行磋商。

二、延期复牌原因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涉及内容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部分细节问题需各方沟通达成一致。

鉴于此,公司目前尚不具备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议案的条件,不能按照原计划于2015年10月16日前披露符合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为保证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本次重大事项的顺利进行,同时为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期限,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因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

三、后续安排及承诺事项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交易对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将加快对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等工作进程,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在2015年12月16日前召开董事会并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

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16日开市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交易,同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15-069

#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0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4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237,181,998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43.33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舒英钢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6人,董事刘鹏、徐仁良、郑积林与独立董事陈吕军、周广明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翁开松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周明良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江苏海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37,173,898 | 99.997 | 7,000 | 0.003 | 1,100 | 0.000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仲丽慧、赵寻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300082　　证券简称:奥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5

#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15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商城　　公告编号:2015-070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五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0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影城(本市新华路160号)五楼多功能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3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542,589,215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37.7500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晓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新网投系统上线并行期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新网络投票系统上线及发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同时向公司股东提供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表决。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其他高管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542,567,585 | 99.9960 | 0 | 0.0000 | 21,630 | 0.0040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5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 |
|---|---|
| 1 | 《关于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广庭律师事务所

律师:潘轶、程安卿律师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商城　　公告编号:临2015-071
债券代码:122058　　债券简称:10 豫园债
债券代码:122263　　债券简称:12 豫园01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10】月【15】日在中国上海市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晓亮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关于聘任高敏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高敏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高敏先生简历

高敏,男,1973年生,硕士。2007年3月至2015年4月担任复地集团副总裁兼集团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5年10月担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联席总经理。2015年6月起担任上海钢联股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0月15日起担任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5-076号

#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15:00-16:00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方式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现就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5年10月13日,公司披露《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5年10月14日15:00-16:00,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以在线交流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成先生,董事、财务总监王勇先生和董事会秘书王娜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并就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答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以及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有代表性的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几天内复牌,复牌后有什么举措,避免股价下跌,谢谢!

回答:您好!公司于 2015 年10月13日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5 年10月13日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公司将尽快推进相关工作,具体的复牌时间请关注公司公告。

公司深入推进本次战略转型,做大做强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回报广大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

2、关于传统的有色业务,我们研究发现近几年铜是跌5涨3的震荡下跌。 黄金、铅未来或将继续震荡,而锌在多年的稳定价格过后,可能明年会有大的跳水。大宗商品市场未来可能面临长期不乐观,公司是否愿意考虑结合自身情况合理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回答:您好!为有效降低单一主业对经济周期的依赖,克服有色金属价格低迷对公司利润的冲击,公司已基本搭建完成向新能源汽车板块完整产业链转型的战略规划,实现锂电池材料、锂电池组装、新能源汽车节能电机和新能源汽车的开发、制造和销售融资一体化的产业布局。为集中精力发展新能源相关产业,公司已将传统的有色业务进行了剥离,相关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感谢您的关注。

3、希望公司这次的转型能坚持下去,并把电动汽车的续航里程提上去,老老实实的经营发展新能源汽车,关注各电池技术路线,最重要的还是要落实到续航里程、安全、快冲这三个方面。

回答:您好!谢谢您的建议。公司将积极、稳健的推进本次战略转型,进一步做大做强新能源汽车产业。感谢您的关注。

4、请问非公开增发具体是干什么,拿到资金后是购买资产?还是补充流动资金?有具体项目吗,还是又忽悠一下,什么时间有方案?

回答:您好!本次增发的目的,仍然是为了深入推进公司向新能源汽车板块完整产业链的战略转型,做大做强新能源相关产业,具体项目及资金用途等方案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后续推出的非公开发行预案。感谢您的关注。

5、我们基金了解到西部资源对恒通的投入非常有限,双方合作矛盾重重,大股东总想拿着这破壳翻出花样,心思根本就不在做企业上,今年只卖了不到200辆车,是这样吗?

回答:您好!由于公司2014年启动的非公开发行未获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的方式取得了恒通客车、恒通电动以及交融租赁公司的控股权。收购后,公司积极加强对上述公司的内部管理,派驻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实现了平稳过渡,并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新研发的车型深受客户好评,投产后预计会给公司带来丰厚利润。

目前,恒通客车双方股东正积极推进对恒通客车投入资金等相关事宜,以对其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并扩产。恒通客车1-9月客车销售量1326台,随着公司新车型的推出及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公司4季度销量有望进一步提高。感谢您的关注。

6、宇量电池主要研究发展方向是三元电池还是其他电池?

回答:您好!宇量电池是公司与苏州力能技术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持股80%,主要产品为三元电池。感谢您的关注。

7、(1)请问6月8日开始停盘,缘何后来公告中都以7月20日停盘言?(2)本次停盘10日能否如期开盘?还会10日复10日吗?(3)公司高层是否缺乏诚信和对广大投资者的不尊重?(4)大股东是否有增持计划?

回答:您好!因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经申请,自6月8日起停牌。7月4日,公司披露本次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在北交所公开挂牌打包出售公司所持有的阳坝铜业100%股权、银茂矿业80%股权、三山矿业100%股权及凯龙矿业100%股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公司于7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修订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程序已履行完毕。

7月20日,为进一步完善该新能源汽车板块完整产业链,并对产业链相关产业进行整合,以促进公司战略转型的实施,公司再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等方式购买新能源相关产业的股权。经申请,公司股票自7月20日起停牌。10月13日,公司披露《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 年10月13日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公司将尽快推进相关工作,具体的复牌时间请关注公司公告。

2015年7月10日,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从即日起六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票。如有进一步的增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感谢您的关注。

8、公司能具体说说股票复牌后应对股价下跌会采取的具体措施?以及公司新能源汽车板块之后的具体部署?好让我们投资者心里有底,毕竟新能源汽车将来还是市场追逐的热点。

回答:您好!截至目前,公司已基本搭建完成向新能源汽车板块完整产业链转型的战略规划,实现锂电池材料、锂电池组装、新能源汽车节能电机和新能源汽车的开发、制造和销售融资一体化的产业布局,控股生产锂电池材料的龙能科技公司,生产新能源电池的宇量电池公司,生产节能电机电控的伟瓦科技公司,生产传统及新能源客车的恒通客车公司和恒通电动公司,以及以融资租赁带动新能源汽车销售的交融租赁公司。公司将积极采取多种措施深入推进本次战略转型,做大做强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回报广大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

9、请问一下打包出售矿产的事项,是否成功出售?

回答:您好!为集中精力发展新能源相关产业,公司拟打包出售矿产资源。目前,公司正与潜在意向方积极洽谈,并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感谢您的关注。

10、希望公司2015年度能有现金分红,至少每10股派5元。

回答:您好!谢谢您的建议,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修订《公司章程》、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并积极履行,公司将根据当期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制定每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感谢您的关注!

11、金融市场有着自己的独特规律,目前股市涨跌,投资者心理多与股指所处阶段有关,而目前我们注意到"持股投资者"大多因投机心理表现信心不足,这些人有追涨杀跌特性。望公司与优秀的投资机构保持联系,避免股价出现剧烈的异常波动。

回答:您好!感谢您的建议,公司将积极采取多种措施,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沟通,真诚欢迎广大投资者到公司实地调研。感谢您的关注!

公司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由于时间有限,公司对投资者的提问未能全部回复,在此深表歉意。

公司对于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并希望能得到广大投资者一如既往的支持和鼓励。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公告编号:临2015-051

#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0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52号公司办公楼421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8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689,560,300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28.93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 会议召集人:第五届董事会

2. 会议主持人:张永利　董事长

3. 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记名投票表决。

4.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吴联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张韶华因身体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马兆畅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周淦现场出席会议,公司全部高管的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李义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674,201,700 | 97.77 | 15,336,100 | 2.22 | 22,500 | 0.01 |

2、议案名称:关于补选骆进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674,202,700 | 97.77 | 15,335,100 | 2.22 | 22,500 | 0.01 |

3、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西部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842,000 | 10.67 | 15,418,300 | 89.33 | 0 | 0.00 |

4、议案名称:关于设立董事会基金并制定《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674,201,700 | 97.77 | 15,358,600 | 2.23 | 0 | 0.00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补选李义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901,700 | 11.01 | 15,336,100 | 88.85 | 22,500 | 0.14 |
| 2 | 关于补选骆进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902,700 | 11.02 | 15,335,100 | 88.84 | 22,500 | 0.14 |
| 3 |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西部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关联交易议案 | 1,842,000 | 10.67 | 15,418,300 | 89.33 | 0 | 0.0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中,第三项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西部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所持672,300,000股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青海树人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存良、王雁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6日